源於奧運
李漢源

靜候機會的「英雄」

有一些朋友問我：你把現時的傳媒工作形容得這麼有前途，會不會太樂觀了呢？其實什麼事情都一定有正反兩面，而筆者對什麼事情也通常先偏向正面去處理，總覺得凡事只要用心去做一定會有那麼一點成績；而如果我們一開始做的時候，就已經打定輸數，那為什麼還要去做呢？因為不去做就一定不會成功，去做的話就有機會會成功。

十多年前，一個修讀新聞系女同學，畢業後進入當時ATV新聞部工作，工作半年後她也未有機會當上記者，每天的工作就只負責搜集資料，提供給其他記者去做新聞，因此她不大喜歡這種工作。當時的她找我問可否給她一個機會來TVB的《體育世界》節目當體育記者，我見她修讀過新聞系，對做記者一職亦很有熱誠，也具有一定的採訪知識，即使體育知識沒有那麼全面也可以慢慢學習，我就讓她開始採訪體育新聞，不過她目標始終是希望能成為一位新聞主播，故在體育部期間，也時常找機會與新聞部同事接觸，大約半年左右的時間她便向我請辭，過檔新聞部當上夢寐以求的記者，不過調職不到半年她也離開TVB了，人各有志，我也沒有細問原因。故事還未完，其後我得知她的目標是希望加入有線電視，但一直都沒有公開招聘，不過她鍥而不捨，多次寫信到有線電視新聞部，自薦求職當記者，當時的i-CABLE新聞部主管也有跟我說，本來暫時不打算請記者，但收到這麼多次同樣的求職信，也難免被她熱切的誠意打動，就叫她來見一次給她一個面試的機會，當時見面第一句主管就問她「回答為什麼我要請妳做記者？」因為已時隔多年，我也忘了她是怎麼回答，但主管趙應春也因着她的熱誠及過往做記者的經驗，認為她很適合，就聘請了她，不過她2年後也離開了有線電視新聞部。

這個例子說明，縱然願望再遙遠，甚至無從入手，但若不去嘗試爭取，你也不知道原來是個可以抓得住的願望，目前傳媒業這個時期發展可能未如理想，但我們現在的一切努力，都會是日後成功的基石。其實各行各業都有成功的例子和未達理想的個案，如演藝界也是一樣，有人當上明星，有人則浮沉多年，每一個行業的機會也是留給有準備的人。上世紀八十年代是電視台的黃金年代，要捧紅一些藝人，真的很容易，但現在電視較弱勢，要「造」一個紅星就比較困難，這樣藝人就要靠自己努力，雖說「時勢造英雄」，但英雄也造時勢，自己投入的努力是不會背叛你的。

曾幾何時香港運動員在國際上的成績一般，但這十多年來香港一班運動員默默耕耘，加上一班幕後體育團隊支持，在剛過去的國際舞台上便大放異彩。過去3年，我們面對疫情等各方嚴重衝擊，大家面對艱難時期更要努力向前，同學們無論選什麼科目、什麼行業，只要用心去經營，成功的機會是一定會來臨的，共勉之！

方寸不亂
方芳

露營抗新冠

懨懨多病的朋友，平日總是讓大家護着呵着的，忽然有一天，她傳來星空的照片，告知去了「露營抗新冠」，也真是夠刺激的了！

露營是年輕人的活動，先不說舟車勞頓，在帳篷內睡上一晚，筋骨疲勞，蚊叮蟲咬，這些傳統紮營，也不是今天年輕人樂於享受的。

朋友的所謂露營，並非紮營，而是露營車，車內設備齊全，床鋪、桌椅、衛生間，整潔衛生，當然不能跟酒店比較，但價錢卻比酒店還要貴，2,000至3,000多元一晚，竟也常常爆滿，還需一個月前預訂。露營車營地有服務台，有清潔服務員，露營車外還有獨立園地燒烤，租個燒烤爐要300元，有燒烤食物供應，也可自攜，不打算燒烤，則有餐室可供飲食。

露營車營地近海灘，可自由暢泳，有救生員當值，人流不多，漫步沙灘之餘，附近還有農場、有牛場，圈養小羊，在今天不便外遊的環境下，一家大小親親大自然，不失為好節目。當然，這樣的高消費，也不是一般家庭所能負擔。

新冠快3年了，大家都抗疫疲勞，社會也進一步復常，年輕人無懼感染，看電影、音樂會，不愁沒有節目；有小朋友的家庭，暑期活動忙不過來；只有長者坐困愁城，天天被確診死亡的數字嚇怕，活動信心愈來愈少，與朋友飲茶都怕怕，莫說舟車勞頓去露營了。在疫情中，長者除了死亡率最高，身體機能衰退最快，連心理抑鬱也是最嚴重的。

長者要保持健康，除了適度運動，看來心態健康也很重要。家中有年輕人安排節目固然幸福，沒有年輕人安排，長者需要有年輕人的勁頭，為自己安排節目，疫情下，聯群聚會或許不是一個好選擇，找個伴外出多走走，相信可以逆轉衰退的來臨，抗新冠，或許要有新的概念了。

書聲蘭語
廖書蘭

讀《國安法首宗判決》一書啟示

一般人對法律知識或法庭審案紀錄書籍的印象，大多是深奧艱辛或枯燥乏味，但近日出版的《港區國安法首宗判決——唐英傑案啟示》新書，打破固有的觀感。該書不是法庭紀錄，也非刻板的法律條文，用淺白文字，生動描寫，有緊張又有輕鬆的情節，道出《香港國安法》和香港的普通法如何相互磨合。

舉例，普通法下，被告未判罪前，不視作有罪，應在控辯提出理據後，由法庭決定應否批准被告保釋外出候審。在《香港國安法》下，遭檢控者不會獲「無罪推定」原則，不獲保釋。今次案件的被告代表律師，如何在高等法院3位法官前扭盡六壬，提出保釋的人身保護令，又提出無陪審團安排。這場控辯雙方出盡法寶的比拚猶如兩軍交鋒，過程舌劍唇槍，字字珠璣，都一一勾劃在此書的篇章，看起來沒有冷場，更似高潮迭起的章回小說。

另一個有趣的話題是「光復香港 時代革命」，為何成為違反《香港國安法》口號。大家經常在反「修例風波」期間看到這句話，叫得多誤以為只是口號，但原來審訊時，要證明「光復香港 時代革命」為何是反政府，多位專家都有不同的見解。

從各位歷史學家、公共行政到傳播學學家，都對「光時」口號有不同理解，使我們閱讀本書時，增添不少歷史和時代信息。歷史學家在這案件審訊作供時說，由三國時代到民初，「光復」一詞必然是「恢復、取回敵人或異族手上的領土」，而「革命」一詞，就由商周到晚清，也是體現出「推翻政府並取而代之」的意思。

◆《港區國安法首宗判決——唐英傑案啟示》帶出法律知識的趣味。 作者供圖

然而辯方行政學者卻引用《當代漢英詞典》和《劍橋詞典》，指「光復和革命」有多重意思，更有「以彼之道，還施彼身」的意思。專家再引述《元史：陳祖仁傳》，解釋「光復是穩祖業」，沒有「推翻當權者的意思，絕對不是控方專家所指是推翻政權的用意。」

這段極之有趣的控辯雙方專家解釋歷史典籍，到底有沒有誤讀？最重要的是3位法官聆聽控辯雙方對「光時」的表述後，認為哪一個論點最能切合現時情況，但無論如何，溯源「光時」口號的背景，可以增添我們對歷史的知識。3位法官如何理解「光時」口號是顛覆國家？唐英傑當日掛上「光時」旗的電單車衝向警員，目的是有意引起途人注意去宣揚分離主義，因而罪成。

唐英傑案經過一個多月審訊後判決，產生在香港法院以《香港國安法》審訊案件多個決定性的案例，彰顯嚴謹的香港司法制度。將這宗案件編撰成書，是經過整個團隊的努力，由資深編輯、法庭記者、法律專家和學者，把審訊過程用講故事寫法編寫，配上法律點評解讀。

此書詳細敘述唐英傑案在法庭審訊的過程，《香港國安法》與普通法的法律磨合，包括保釋、證供採用，3位高院主審法官在每一個環節的質詢，控方按國安法條文的引用，辯方以普通法條文申辯，控辯雙方法律代表的鬥法，最後到3位法官的一致判決理據。

《唐英傑案啟示》一書的內容，臚列案件審訊過程、對普通法爭議的釋疑、法庭內唐英傑的每個反應、控辯雙方的爭持、主審法官的舉手投足、公眾人士的聚焦點，甚或是庭外的大小鏡頭，有嚴謹、有滔滔雄辯、有情感和幽默感，讓讀者能立體地細味審訊。

翠袖乾坤
連盈慧

另一個毛熊故事

除了上星期本欄所說小兒麻痺症患者瑪格麗特縫製的毛熊之外，還有大家熟知的「泰迪熊」，瑪格麗特原創的毛熊只憑自己想像設計出來，她事前沒有接觸過真正的小熊，所以縫造出來的毛熊並沒有名字，但是往後出現的泰迪熊，卻是先有了真正的活熊以後才定名為「泰迪」。

泰迪原來是美國第32任總統羅斯福的暱稱，套上總統名字的小熊，看似溫馨，聽來尊貴，誰想到這熊的命運卻如此悲慘：

羅斯福也像所有西方「貴族」一樣，慣以殘殺森林動物為樂，平時都愛打獵，有次如常聯同一眾隨從攜帶獵槍出遊，不知是否因為他殺氣太大，上一次打獵時有過豐收，他身體和獵槍的火藥氣味仍殘留在森林不散，鳥獸早已聞風匿藏遠避，偌大的森林靜寂到風也不吹草也不動，看到手持獵槍在樹下呆立、悶悶不樂的羅斯福，幾個隨從為討主子歡心，便把捕捉得來的一頭沒有抵抗力的小熊，綑綁在樹上好等總統大人作為目標射擊，羅斯福看着小熊在樹上掙扎，好像有點於心不忍，下令隨從解下繩索，但是當隨從解下繩索準備放走小熊時，羅斯福卻示意把牠放進籠裏，帶回宮中吩咐廚師烹成美食，大熊美在熊掌，乳熊味道是否勝過乳豬則不得而知了，不過小熊為羅斯福口福壯烈犧牲後，在美國便傳為美談，銷售的小毛熊美國人還稱之為泰迪熊，可是人們只傳說羅斯福如何仁慈放走小熊，完全不提小熊最終成為他腹中之物。

美國人最善於為他們的總統塗脂抹粉，華盛頓小時承認親手斬去父親心愛的櫻桃樹，小學課本就讚他誠實坦白，可是三歲定八十的華盛頓做了總統之後，以斬櫻桃樹的手法剝下土人的頭皮做長靴卻一字不提。1813年托馬斯立誓殺盡土人；1862年林肯下令滅絕蘇語部落人，海盜基因不變的美國總統，惡行真是罄竹難書。

◆羅斯福女兒和泰迪熊。作者供圖

難忘的校園生活

百家廊
張武昌

上世紀六七十年代，內地一至四年級的小學課本只有語文、數學兩本書。五年級加一本生理衛生，沒有六年級。下午的第一節課是寫字，本來是寫毛筆字的，然而同學們卻五花八門，毛筆字、鋼筆字、鉛筆字，想練什麼就練什麼。一天的課程基本上是：語文、數學、圖畫、音樂、寫字、體育、課外活動，每星期還會安排勞動課。放學前會按座位順序安排2位或4位同學輪流打掃教室及走廊，學校範圍則一星期清理一次。

我入讀小學時正值「文革」後期，當時語文課本內英雄人物的故事佔了不小比例，如《劉胡蘭》、《董存瑞捨身炸碉堡》、《空軍英雄杜鳳瑞》、《小英雄雨來》，以及羅盛教、黃繼光、張思德等等。

1976年「文革」結束後，學校逐漸恢復了正常的教學秩序。其後，岐嶺學區每學年均會舉辦數學、語文及作文比賽，以此增加學生的學習興趣。我在小學五年級時數學成績是全學區的佼佼者，幾次比賽成績均獲前3名。有一次獲得獎金5元，被學校當着模範榜樣，放學期間戴大紅花，排在隊伍的第1位，得到村民的讚譽。另一次則是升初中前參加的數學比賽，獲得第2名，獎勵一支鋼筆。

小學時期我也屬於頑皮、固執的那類，字寫得一塌糊塗，經常把毛筆弄壞。或許是怕父親的責罵，不敢向父親要錢重置，當時一枝毛筆約0.15元，為了應付交作業，便取用掃過地的竹枝條，它的尖端像硬筆尖，沾墨可當筆使用。當時的墨我們多數是用打破的陶瓷碗圓底裝少量水，將墨條慢慢磨成濃黑色而成。

中午及課餘時間經常與同學一起分成兩隊，用泥團、彈弓、竹製的紙團槍當作「武器」，模擬作戰部隊，你追我趕，進行「打仗」。待回到家裏，滿臉黑不溜秋、渾身泥土，簡直是個「泥狗子」，慶幸父母早出晚歸，不然免不了一頓臭罵。

父親雖然當過老師，但對我的學習卻從未予輔導。升初中後因當時鄉村的中學是附設中學，師資力量薄弱，便與父親商量，將我轉到條件比較好的下洋僑育中學，但父親不答應。這也許是我人生中的一大錯失，後來因不適應學校住宿、每天往返約3公里的路程上學，學習成績也未能保持前列。

進入初中一年級，初中的全部讀本是：語文、數學（又分代數與幾何）、物理、化學、英語、歷史、地理、生物、政治。每星期還安排勞動課，以及勤工儉學。因學校廚房是以木柴為燃料，勞動課會安排學生砍柴，要達到一定的重量才算完成任務。勤工儉學則以清理公路兩邊的水溝泥土雜草、小溪裏取沙、採蘆葦稈、毛竹尾等為主。

印象最深刻的是砍柴，三四個同學約好，誰帶柴刀，往哪裏去找，然後大家優哉游哉地往目的地進發。學校所需的柴一般是以乾柴為主，可是，我們所到的森林裏沒有找到乾柴。怎麼辦？大家眉頭深鎖，你一言我一語，各抒己見，定出兩個方案：轉移地方或砍伐生樹。然後以舉手投票決定採納哪一方案，最後多數贊成就地取材：砍生樹。

一棵分成兩截，兩個同學共一截，扛着回學校，為了掩飾樹木是剛砍的，在路上同學們用黑泥土塗蓋樹枝的兩頭。回到校園，稱重量的同學也一隻眼開一隻眼閉，致使我們得以蒙混過關。

當時學校設施簡陋，凹字形土木結構建築，地下全部是課室，中間空曠地為黃土操場，樓上則是學生及教師宿舍。我們的校長經常站在房間門口的走廊上，觀察全校學生的動態。當發現某學生有過激行為時，便會用他那獨特的聲調予以制止。學校一樓走廊靠小門盡頭的屋簷挑樑上，掛着一隻約10斤重、純銅製成的拉繩敲鐘，要敲出清脆的、有節奏的鐘聲，是有技巧的。學校的鐘聲是由值日學生掌控，我也有幸成為學校的值日生，輪值時會分配一隻小鬧鐘，校定上下課時間，鬧鐘一響，便急步走向掛銅鐘的地方，敲響銅鐘。

生活方面，也有許多難以忘懷的故事。每當放學的鐘聲響起，內宿的學生就像覓食的小雞一樣，從四面八方快速地衝向飯堂，有時飯堂延遲開飯，密密麻麻的學生簇擁着擠在廚房門口焦急地等待着。好不容易等到飯熟，大家一窩蜂擠了進去。尋找自己的飯，就像翻磚頭似的，翻來翻去。不走運時，飯被人拿錯，那是要餓肚子的，而且還要花錢重新買一個飯盒或飯缽。

同學們的菜基本上都是從家裏帶來的自製醃酸菜，放豬油炒乾後用一個帶蓋的大口杯壓緊裝盛，一吃就是一個星期。比較富有的同學，炒酸菜時會加五花腩豬肉，家長也會給予少許零花錢，間中可以去商店買一些蘿蔔乾、腐乳、鹹魚、鹹蜆子、榨菜等商品菜，換口味。那時的校園生活非常艱苦，若與現在的小朋友交流，他們都會以為我們在編故事，難以置信。

那個時代的學生思想單純，一心向學，男女同學之間基本上是零交流。即使你對某異性同學有點意思，也只能埋藏在心裏，不敢表露。同時學校也有規定不准學生談戀愛，不像現在什麼情況都有。

當時流行武俠、言情小說，學生經常節衣縮食，省錢去租看金庸、梁羽生、瓊瑤等著名作家的小說。學生正處情竇初開的階段，好奇心使然，同學間還偷偷傳閱當時的禁書，手抄本《少女之心》。

撫今追昔，思緒難平，令人感慨萬千。有趣的事，需要我們慢慢去品味。

獨家風景
呂書練

文化寬容

長期以來，無論透過書籍、報刊或電影電視，我們都知道，相對富裕和先進的西方人是帶着征服或救贖的心態來到東方的，包括文化征服和宗教施捨，他們懷着文化自信和優越感來投資或工作，也把自己信奉的意識形態或文化傳播。當中有人因為接觸東方文化和東方人多了，慢慢放下偏見，尊重乃至欣然接受東方文化。

過去一個月，時值香港回歸祖國25周年，加上國家主席習近平訪港，大大激勵了香港各界舉辦慶回歸25周年相關文藝活動，港人的藝術細胞也活躍起來，令人發現，原來一向予人「經濟動物」印象的香港人中不乏藝術天才，當有閒情或空間或需要時，這種潛能就會施展出來。加上中央把香港定位為「中外文化藝術交流中心」，不少人都對此充滿憧憬。

然而，憧憬歸憧憬，但如何落實發展，卻非只是說說。能否成為實質意義上的世界文化之都，還要各方面的配合，尤其是人的觀念。

在很多人的習慣性思維裏，巴黎、紐約、倫敦等是世界文化之都，那裏也是想當藝術家的年輕人嚮往的地方，或藝術家們想去聚集的地方，因為有濃郁的藝術氛圍和寬容的社會環境。當然，我們的北京、上海近年也成為藝術家聚集之地。

上世紀九十年代歐遊時，我就明顯地感受到這一點，在巴黎街頭隨便一個報攤或水果攤，其擺設都別具心思，很有藝術感；而在音樂之都維也納，除了有不少已故音樂家的故居或曾停留之處供遊覽外，在街頭巷尾，的確久不久就聽到似曾相識的音樂之聲，或遇上街頭表演者。遊人順便駐足聆聽，然後又很自然地打賞。

而在同時期的香港街頭，無論是高級的中環，還是市井的旺角，也有些街頭表演者，旁邊也放着一個收錢的筐子或袋子，人們卻投以施捨乃至不屑的目光，覺得他們是「行乞」的。

可幸，這種「東西有別」的觀念近年似乎得到改善，因為今日香港的街頭表演者不少，有些更是主修藝術專業的人士，他們有感無法躋身專業藝術團體，又不想荒廢所學，只好先找一份可餬口的工作，利用晚上或假期到公園或公共空間表演，同樣放一個收集小額款項的袋子，一句「謝謝」就自信投入地唱起來。圍觀者或過路者也樂得有歌聲陪伴，紓緩平日繃緊的神經。

香港要成為文化之都，首先要呈現出寬鬆、包容、多元的氣象，文化寬容是社會和諧的潤滑劑，也是文化之都的基礎。

琴台客聚
伍呆呆

當你老了

這些天有點俗氣地喜歡上了那首由愛爾蘭詩人William Butler Yeats的詩改編的歌曲《當你老了》。

「當你老了，頭髮白了，睡意昏沉；當你老了，走不動了，爐火旁打盹，回憶青春；多少人曾愛你青春歡暢的時辰，愛慕你的美麗，假意或真心；只有一個人還愛你虔誠的靈魂，愛你蒼老的臉上的皺紋」……詞中一字一句都是對戀人執着的永不泯滅的愛，曲中亦是充滿熱烈和溫暖。我沒有與年老的愛人相處的經驗，但在聽這首歌的時候正和家裏的老狗在一起，也能有着相同的感受。

如今我的家裏養着3隻上了年紀的狗：我從牠小時候就養起的10歲的貝貝，鄰居妹妹小小寄養的11歲的豆豆，以及閨蜜燕婷託我照顧的14歲的叉叉。

嚴格地算起來貝貝和豆豆還不算太老，至少牠們每天都還能在家相互追逐嬉鬧，提到出門遛彎就都會興奮得蹦起3尺高。而叉叉卻是真的老了，按照人類的年紀來算，牠大抵已近90歲，和一些年老的人類一樣，叉叉亦周身是病，耳聾眼花，還有哮喘和心臟病，走起路來晃晃悠悠，彷彿隨時都能跌倒在地。如此，燕婷在想出遠門散心的時候放心不下叉叉，又無法帶牠同行，便把出門的時間一拖再拖，差點拖到自己抑鬱症再度發作。直到我應承把叉叉接到我家來替她照顧。其實叉叉和貝貝是從小就相識的「髮小」。那時候叉叉才被燕婷從香港帶回深圳不久，是一隻持有狗護照和名犬證書的年輕「帥哥」，牠在深圳「娶妻生子」，一家3狗漂漂亮亮，熱熱鬧鬧；那時候貝貝才幾個月大，我和燕婷結伴出門旅行的時候，貝貝便住在燕婷家，和她家的一家3狗親如一家。

喜歡動物並養過狗的人大多都懂得，從小養起的狗子給人帶來的快樂和溫暖有時候是同類無法給予的。叉叉一家3狗給燕婷帶來的如是，貝貝給我帶來的也一樣。燕婷從前在《深圳晚報》工作，在副刊開設了寵物專欄，也因此救助了不少被遺棄的流浪動物。因為看過太多被遺棄的動物的可憐，我們都同樣地對自己家的狗子更加地寵愛，日子久了牠們便如同家人一般。

十年來，貝貝被我愛着，用心照顧着，幾乎從未生過病，所以牠在我眼裏一直都是最初來到我身邊的那隻僅幾個月大的小狗。後來把叉叉接到家裏，每天聽着牠咳嗽，有時候咳得簡直喘不過氣來，牠走路的時候因為眼睛白內障看不清會撞到桌腿上，牠每天要吃好幾種藥來緩解病情……我才感受到狗子老了的狀態。

《當你老了》裏寫到「多少人曾愛你青春歡暢的時辰，愛慕你的美麗，假意或真心。」其實人對自己的同類如此，對陪伴過自己的狗子亦如此。疫情一直沒有結束，街邊的流浪動物愈來愈多，曾經給過主人忠誠陪伴的貓狗們在被遺棄的時候大抵是不會理解的，牠們被遺棄的原因多了一個：主人真正的無奈，因為他們也面臨着生活的巨大壓力，甚至有許多人因此進了精神病院。連自己都顧不上，哪裏還顧得上老了或者沒有老的貓貓狗狗呢。

當你老了，做到「只有一個人還愛你虔誠的靈魂，愛你蒼老的臉上的皺紋。」在當下，無論對老人或者老狗來說似乎都有點困難。

我家的3條老狗都很幸運。唯願這種幸運能夠一直持續下去。